

# 湖北省风景名胜区现状及发展对策研究

王海芳 曹爱平 李书献 宋雷 余翔 邱晓星 邵政

(湖北省林业调查规划院 武汉 430079)

**摘要:** 机构改革后,风景名胜区转隶至林草部门监管,作为最具中国特色的自然保护地,风景名胜区该如何发展,受到人们广泛关注。通过简述湖北省风景名胜区发展历程及现状,分析了风景名胜区存在的问题,并提出了相关对策,以期为湖北省风景名胜区事业的科学保护和可持续发展利用提供参考。

**关键词:** 风景名胜区;资源整合优化;生态旅游;湖北省

中图分类号:S759.92; F592.7

文献标识码:C

文章编号:1004-3020(2024)01-0077-06

风景名胜区是指具有观赏、文化或者科学价值,自然景观、人文景观比较集中,环境优美,可供人们游览或者进行科学、文化活动的区域,划分为国家级和省级风景名胜区<sup>[1]</sup>。风景名胜区是中国特有的一种保护地类型,与中华民族传统文化特质一脉相承,与单纯的自然保护地相比,具有深厚的文化内涵;与文化类保护地相比,具有优越的自然景观环境本底,在国家自然保护地体系中独具特色<sup>[2-3]</sup>。风景名胜区与一般自然保护地不同的是,风景名胜区既是自然生态环境,又是人类文明成果,是健全生态系统与优秀中华文明的有机结合<sup>[4]</sup>。风景名胜区原隶属于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管理,2018年机构改革后,转隶至林草主管部门,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指导意见》([2019]42号)<sup>[5]</sup>,参与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本文以风景名胜区整合优化相关数据为基础,简述湖北省风景名胜区现状,分析其存在的问题,并探究一定的解决对策,以期为湖北省风景名胜区事业的科学保护和可持续发展利用提供参考。

## 1 湖北省风景名胜区现状

湖北省地处北半球最佳成景带内<sup>[6]</sup>,风景名胜资源丰富,类型多样,科普价值高。国务院自1982年先后9批次审定公布了244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sup>[7]</sup>,其中湖北省有8处,分别于第1、2、3、4、9批

次设立。湖北省政府高度重视风景区名胜区的建设,从1987年开始,审定设置省级风景名胜区,分10批次共设立了28处省级风景名胜区。国家级和省级风景名胜区具体设立时间如图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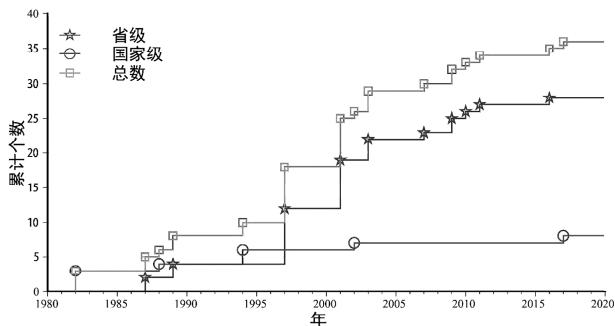


图1 湖北省风景名胜区设立时间表

截至2023年上半年,湖北省共有风景名胜区36处(图1),批复总面积62.76万hm<sup>2</sup>,落界面积60.41万hm<sup>2</sup>,空间面积60.17万hm<sup>2</sup>,占湖北省国土面积的3.24%,高于全国平均水平<sup>[8]</sup>。其中国家级风景名胜区8个,批复面积28.7万hm<sup>2</sup>,落界面积28.63万hm<sup>2</sup>;省级风景名胜区28个,批复面积33.95万hm<sup>2</sup>,落界面积31.78万hm<sup>2</sup>。湖北省风景名胜区按自然景观类<sup>[9]</sup>分为山岳型27个、湖泊型9个;按用地规模分为<sup>[10]</sup>:小型风景名胜区(20 km<sup>2</sup>以下)2处、中型风景名胜区(21~100 km<sup>2</sup>)17处、大型风景名胜区(101~500 km<sup>2</sup>)17处。

从空间上来看湖北省风景名胜区分布相对均

\* 收稿日期:2023-06-21;修回日期:2023-08-08

作者简介:王海芳(1984~),女,工程师、注册测绘师,主要研究方向为林业调查规划。

曹爱平为通讯作者。

衡,除孝感、天门、潜江和仙桃市外,其他地市州均有风景名胜区分布,其中风景名胜区个数最多的为

十堰市,有 2 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和 3 处省级风景名胜区。

表 1 湖北省风景名胜区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级别	批建时间	面积/hm <sup>2</sup>	所在地
1	武汉东湖风景名胜区	国家级	1982	6 186.0	武汉
2	长江三峡国家级风景名胜区	国家级	1982	113 300.0	宜昌、恩施
3	大洪山风景名胜区	国家级	1988	30 500.0	随州、荆门
4	隆中风景名胜区	国家级	1994	20 900.0	襄阳
5	陆水国家级风景名胜区	国家级	2002	19 090.0	咸宁
6	湖北九宫山国家级风景名胜区	国家级	1994	19 600.0	咸宁
7	丹江口水库风景名胜区	国家级	2017	47 115.0	十堰
8	武当山风景名胜区	国家级	1982	31 200.0	十堰
9	西山风景名胜区	省级	1987	253.0	鄂州
10	黄冈市东坡赤壁风景名胜区	省级	1987	113.8	黄冈
11	腾龙洞风景名胜区	省级	1989	5 000.0	恩施
12	当阳玉泉山省级风景名胜区	省级	1989	6 900.0	宜昌
13	松滋市洈水风景名胜区	省级	1997	28 600.0	荆州
14	磁湖风景名胜区	省级	1997	8 700.0	黄石
15	广水三潭风景名胜区	省级	1997	3 839.0	随州
16	随县桐柏山太白顶风景名胜区	省级	1997	7 500.0	随州
17	随州炎帝故里风景名胜区	省级	1997	4 704.7	随州
18	武汉市黄陂木兰山风景名胜区	省级	1997	8 017.0	武汉
19	漳河风景名胜区	省级	1997	31 266.0	荆门
20	天台山风景名胜区	省级	2001	12 200.0	黄冈
21	黄梅县五祖寺-挪步园风景名胜区	省级	2001	7 210.0	黄冈
22	湖北黄山头风景名胜区	省级	2001	11 000.0	荆州
23	野花谷风景名胜区	省级	2001	18 000.0	襄阳
24	长阳清江省级风景名胜区	省级	2001	20 795.0	宜昌
25	神农架风景名胜区	省级	2003	43 865.0	省直
26	老河口市梨花湖风景名胜区	省级	2003	10 850.0	襄阳
27	雷山风景名胜区	省级	2007	5 480.0	黄石
28	远安鸣凤省级风景名胜区	省级	2009	6 482.0	宜昌
29	桃花山省级风景名胜区	省级	2010	9 975.0	荆州
30	大别山风景名胜区	省级	2016	14 700.5	黄冈
31	唐崖河风景名胜区	省级	2003	34 900.0	恩施
32	房县神龙峡风景名胜区	省级	2001	9 983.0	十堰
33	丹江口太极峡(双龙峡)省级风景名胜区	省级	2009	9 136.0	十堰
34	丹江口金蟾峡省级风景名胜区	省级	2011	5 453.7	十堰
35	咸安花纹山竹海风景区	省级	1997	7 000.0	咸宁
36	枣阳市青龙山-熊河白水寺-九连墩风景区	省级	2001	7 875.0	襄阳

在湖北省已建成的风景名胜区中,有素有“川鄂咽喉”“三峡门户”之美称,以巴楚文化、峡谷奇观、三峡大坝和葛洲坝工程为特色的长江三峡风景名胜区<sup>[11]</sup>;有中国最大的城中湖,以楚文化、湖光山色、中国梅花、荷花研究中心为特色的东湖风景名胜区<sup>[12]</sup>;有以绚丽多姿的自然景观、规模宏大的古建筑群、源远流长的道教文化、博大精深的武当武术为特色,列入《世界文化遗产名录》的武当山风景名胜区<sup>[13]</sup>……这些风景名胜区不仅保存了大量原真的、优美的自然和文化遗产,同时也作为湖北省旅游业发展的主要载体,为带动地方经济和社会的快速发展、增强地方综合实力,改善人民生活水平做出了重要的贡献。

## 2 存在的问题

### 2.1 交叉重叠

风景名胜区划定时间跨度较长,使用的基础数据不统一,划定过程不够规范,技术手段不先进,导致风景名胜区范围四至不清,出现风景名胜区之间交叉重叠现象,包括风景名胜区之间、风景名胜区与其他自然保护地之间的交叉重叠。

风景名胜区之间的交叉重叠涉及丹江口水库风景名胜区、武当山风景名胜区和丹江口市双龙峡省级风景名胜区3处,累计重叠面积2 463.35 hm<sup>2</sup>。其中丹江口水库和武当山2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之间重叠1.56 hm<sup>2</sup>,丹江口水库风景名胜区与双龙峡省级风景名胜区重叠2 461.79 hm<sup>2</sup>。

机构改革前风景名胜区与自然保护区、湿地公园、森林公园、地质公园等保护地分别隶属于不同的部门管理。设立的初衷不同,管理规范和保护目标不一致,导致风景名胜区与其他自然保护地交叉重叠严重。累计重叠面积39.6万hm<sup>2</sup>,实际重叠空间面积26.91万hm<sup>2</sup>,占风景区空间总面积的44.72%,远远高于全国36%的平均水平。除西山、东坡赤壁、咸安花纹竹海、唐崖河风景名胜区外,其他32个风景名胜区均与其他自然保护地存在交叉重叠,涉及81个其他类型保护地,包括1个国家公园(试点区)、25个自然保护区、14个湿地公园、28个森林公园、13个地质公园(表2)。交叉重叠的区域需适用各类自然保护地的管理规定,且各类自然保护地根据保护对象、保护属性,其保护强度和要求往往不一致,难以落实差异化管控措施,难以实现统一管理<sup>[14]</sup>。

表2 风景名胜区与其他自然保护地交叉重叠情况统计表

类型	重叠面积/hm <sup>2</sup>	涉及个数
国家公园(试点区)	31 795.94	1
自然保护区	70 510.20	25
湿地公园	37 321.84	14
森林公园	93 869.01	28
地质公园	152 473.30	13
合计	385 970.30	81

备注:其他保护地之间也存在重叠。

### 2.2 批复面积难以落地

风景名胜区的边界划定长期缺乏依据,往往强调集中连片来划定范围<sup>[15]</sup>,包含了不具备风景资源价值的区域以及成片的永久基本农田。湖北省风景名胜区普遍规划范围较大,从占地规模上看以中大型风景名胜区为主,8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除东湖风景名胜区属于中型风景名胜区外,其他7处均为大型风景名胜区。省级风景名胜区除西山和东坡赤壁外,均是中大型风景名胜区。批复时受基础数据和技术条件影响,风景名胜区的范围边界比较粗略,部分风景名胜区存在未依据地形地貌及自然分界线区划的情况,实际落地管辖困难。以漳河省级风景名胜区为例,批复面积31 266 hm<sup>2</sup>,但仅荆门片区以漳河国家湿地公园为基础,实现了矢量落界,落界面积10 136.68 hm<sup>2</sup>,远远小于批复面积。

### 2.3 总体规划编制任务艰巨

编制总体规划是搞好风景名胜区各项工作的前提。根据《风景名胜区条例》,风景名胜区应当自设立之日起2年内编制完成总体规划。风景名胜区规划未经批准的,不得在风景名胜区内进行各类建设活动<sup>[1]</sup>。根据调查,8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还有4处规划尚未落地,其中3处规划已编制,在审批中;1处编制了总体规划纲要,尚未编制总体规划;28家省级风景名胜区还有7个景区的总体规划在编制、报送、审批过程中。且受认识和经费影响,工作推进难度较大,尤其是跨行政区域的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落地尤为困难。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是管理的重要抓手<sup>[16]</sup>,规划的缺失,使得风景名胜区建设缺乏科学依据和宏观指导,不利于风景名胜区的永续保护和合理利用。

## 2.4 行业间矛盾冲突复杂

风景名胜区目前除与其他自然保护地交叉重叠外,还主要存在与城镇发展建设空间、矿业权处置重叠等问题<sup>[15]</sup>。风景名胜区既涉及生态环境、历史文化,也涵盖城乡建设、城乡人口和农业生产,这使风景名胜区具有复杂的人地关系和空间关系<sup>[10]</sup>。随着城镇化发展,城镇建设区不断扩大,城镇建设和风景名胜区在空间出现交叉重叠,甚至建设了一批房地产开发、工业生产及旅游度假项目,与风景名胜区不协调。湖北省风景名胜区范围涉及 144 个镇(乡)、821 个村,涉及城镇开发边界区 0.83 万 hm<sup>2</sup>、永久基本农田 4.16 万 hm<sup>2</sup>、矿业权 4.62 万 hm<sup>2</sup>。保护与发展平衡难度大。

## 2.5 管理效能有待提高

风景名胜区是多部门、多行业各种权利和利益的交织体,管理机构和职能设置不规范<sup>[17]</sup>。就管理机构来看,目前湖北省国家级风景名胜区除丹江口风景名胜区外,其他 7 个均设立了专门的管理机构;28 个省级风景名胜区中有 6 个风景名胜区无管理机构,由林业主管部门代管。从机构性质来看,目前湖北省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以行政单位和非参公事业单位为主。有管理机构的风景名胜区占比 80%,但存在管理机构不健全、管理职能弱化等情况,未能发挥好监管职能。个别风景名胜区存在跨行政区域问题,管理层级和级别不对等,缺乏统筹协调机制,不利于管理效能的发挥。

## 2.6 风景名胜资源保护经费缺乏

风景名胜区普遍存在经费缺乏的问题,尤其是省级风景名胜区。目前国家没有针对风景名胜资源保护的财政补贴,湖北省也没有设专项保护资金,地方财政支持也丰缺不一,湖北省大多数风景名胜区旅游配套设施跟不上,功能未充分发挥,门票收入是风景名胜区最主要的经济来源<sup>[17]</sup>,收入结构不够科学,可持续发展能力差。风景名胜区内资源有偿使用费的征收也不能到位,尤其是《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风景名胜区保护管理工作的通知》实施以来,严禁以任何名义和方式出让或变相出让风景名胜区资源及其景区土地,也不得在风景名胜区内设立各类开发区、度假区等,给风景名胜区的发展经营和“招商引资”带来一定的“困惑”,给社会资金的融入带来新的“顾虑”。受疫情冲击,基

层财政困难,在落实风景名胜资源保护费用方面举步维艰,部分风景名胜区甚至连规划编制经费都无力落实,难以维持风景名胜区建设管理工作的正常运转,更无暇对自然教育、科普展示、生态科研的投入。

## 2.7 风景名胜区法律法规仍不够健全

全省风景名胜区法律法规仍不够健全,尤其是省级的风景名胜区,专项法规仅有 1997 年颁布的《湖北省风景名胜区管理办法》。随着风景名胜区事业的发展以及 2006 年国家《风景名胜区条例》的颁布,现有规章越来越难以适应新形势的发展,需要尽快加以修订、完善和升级,形成与国家层面相配套的法律法规体系。除一部分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建立了与《条例》相应的配套法规和管理办法外,多数省级风景名胜区所在地没有制定地方性法律法规。

# 3 对策与建议

## 3.1 积极推进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方案落地

2022 年 7 月,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印发《关于做好风景名胜区整合优化预案编制的函》办函保字〔2022〕99 号,明确了风景名胜区整合优化要求、交叉重叠处理规则和矛盾冲突调整原则。湖北省按照国家要求,依法依规、实事求是地完成了此项工作,形成了湖北省风景名胜区“一张图”数据库,明确了各个风景名胜区的矢量范围,并将该成果融合至湖北省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方案中。根据整合优化规则,方案落地后,风景名胜区之间、风景名胜区与其他自然保护地的交叉重叠、边界范围不清、相关矛盾冲突等问题将顺势解决,“多头管理”的情况将不复存在,厘清了数据基础,明确了责权范围,可为风景名胜区的保护与发展提供清晰、明确、可靠的数据支撑。

## 3.2 整合管理机构,完善配套法律法规

为确保对风景名胜区景观资源的合理开发和永续利用,必须以“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理念为依托,转变现有管理体制,整合管理机构,确保风景名胜区内的生态旅游资源的保护与开发工作进行统一规划、管理和监督。机构改革后已将风景名胜区管理职责划入了林草部门,但部分县市的风景名胜

区的行政主管部门不明确,执法监管效能缺失。建议严格落实《风景名胜区条例》和《风景名胜区整合优化规则》,按照“一个保护地、一套机构、一套牌子”的要求,逐步整合或建立健全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明确主体责任,理顺管理职能,引进高素质专业人才,完善相关配套管理法规,规范风景名胜区建设管理。支持和鼓励各地结合风景名胜区实际,按照“具体问题、具体对待”的原则制定地方性法规,实施风景名胜区“一区一条例”制度,以提升风景名胜区管理效能,推进风景名胜区建设、规划、管理等方面配套的标准和规范的制定,为风景名胜区建设和监督管理提供法制引领和基本保障。

### 3.3 加强规划编制,健全考评机制

风景名胜区的规划是保护好、建设好、管理好风景名胜区的重要手段和必要前提。当前,我国风景名胜区规划逐步形成了4个层次的体系,分别为省域(区域)风景名胜区体系规划、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风景名胜区详细规划和景点(或游线等)规划方案<sup>[19]</sup>。整合优化方案获批后,湖北省各级风景名胜区从个数到范围,再到逐个风景名胜区都存在或大或小的变化。就省级层面来讲,建议在建立湖北省自然保护地体系的前提下,充分考虑风景名胜区的特殊性做好风景名胜区体系规划。就单个风景名胜区来讲建议尽快开展勘界、立标、确权等基础性工作,及时结合风景名胜区体系规划,完善、变更、补充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在总体规划的框架下,做好风景名胜区的详细规划,并严格按照总体规划进行资源管理与开发利用。将各类规划编制情况,纳入地方政绩考核指标,以提高地方政府和相关职能部门对风景名胜区规划编制情况的重视。

### 3.4 落实投入政策,争取财政支持

专项资金支持是加强风景名胜区保护、体现全民公益性、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前提和关键举措。积极争取国家财政自给和地方配套资金,建立专项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可调动地方风景名胜区建设的积极性,管理的主动性。目前,湖北省尚无专项资金,可借鉴其他省份经验,如河北省已建立风景名胜资源保护资金制度<sup>[19]</sup>。风景名胜资源保护资金重点支持国家级和省级风景名胜区开展规划编制、环境综合整治、综合能力提升和风景名胜资

源保护等方向。

## 4 结语

湖北省风景名胜资源十分丰富,承载了许多珍贵的自然和文化遗产的保护功能,同时旅游业也是重要的战略性支柱产业<sup>[19]</sup>。湖北省现有5A级景区多位于风景名胜区范围内,但目前湖北省风景名胜区设立、规划和管理过程中还存在一些问题,这些问题成因错综复杂,如果不解决势必影响风景名胜区及核心景区的保护与管理。因此,本文建议以湖北省流域发展规划和国土空间规划为统领,以风景名胜区整合优化为契机,合理解决现阶段湖北省风景名胜区内的各类矛盾冲突,建立健全相关制度体系,完善管理考评机制、转变发展模式,不断优化风景名胜区的保护与利用,从而更好地促进风景名胜区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的综合发展,进而为湖北构建新发展格局先行区贡献“景观”价值。

## 参 考 文 献

- [1]中国政府网. 风景名胜区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74号)[EB/OL]. (2016-02-06)[2023-06-21]. [https://www.gov.cn/gongbao/content/2016/content\\_5139422.htm](https://www.gov.cn/gongbao/content/2016/content_5139422.htm).
- [2]贾建中. 风景名胜区功能定位与国家保护地体系[J]. 中国园林, 2020, 36(11):2-3.
- [3]李金路. 风景名胜区是最具中国特色的自然保护地[J]. 中国园林, 2019, 35(3):21-24.
- [4]严国泰, 宋霖. 风景名胜区发展40年再认识[J]. 中国园林, 2019, 35(3):31-35.
- [5]中国政府网.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指导意见》[EB/OL]. (2019-06-26)[2023-06-21]. [https://www.gov.cn/gongbao/content/2019/content\\_5407657.htm](https://www.gov.cn/gongbao/content/2019/content_5407657.htm).
- [6]徐振坤,主编. 湖北省地质遗迹[M]. 武汉,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2010.
- [7]邓武功,贾建中,束晨阳,等. 从历史中走来的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地体系构建下的风景名胜区定位研究[J]. 中国园林, 2019, 35(3):9-15.
- [8]陈宇昕,颜剑英,钟阳. 自然保护地分区管控探讨——以风景名胜区为例[J]. 规划师, 2019, 35(22):56-60.
- [9]中国政府网. 住房城乡建设部公布中国风景名胜区事业发展公报[EB/OL]. (2012-12-07)[2023-06-21]. [https://www.gov.cn/gzdt/2012-12/07/content\\_2284775.htm](https://www.gov.cn/gzdt/2012-12/07/content_2284775.htm).

(下转第87页)

要生活”的不同目标有机统一,并借鉴一级保护林地划定与管理、自然保护地分区管理等实践经验,对划定的基本草原采取草原生态效益补偿制度,严格控制征用、占用,执行占补平衡,确保“面积不减少、质量不降低、用途不改变”,并建立定位监测站以开展常态化监测评价等措施对基本草原进行严格保护和管理。

湖南省基本草原划定工作,应以最新年度国土变更调查结果的草地为底数,以2022年湖南省草原资源基况监测评价数据草班小斑为最小划分单元。先将生态保护红线、由各级政府依法划定或确认的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自然公园以及国家和省批准设立的草原自然公园内的草原<sup>[11]</sup>和国营农林牧场等重要生态保护区域范围内的草原直接划定为基本草原,可不受最小单元限制,做到应划尽划。再对接湖南省国土空间规划、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等,根据最新遥感影像,采用遥感判读区划与现地核实相结合的方法,查清每一宗草原的类型、面积质量等级和分布情况,将具有重要生态、生产功能的草原划定为基本草原,构建全省基本草原数据库<sup>[12]</sup>。建议在国家层面像基本农田一样,将基本草原数据库作为独立单元录入全国土地利用现状一张图,对基本草原进行严格保护。

## 参 考 文 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草原保护修复的若干意见[EB/OL](2021-03-21)[2023-03-22]. <http://www.gov.cn/gongbao/content/2021/>

(上接第81页)

- [10]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标准(GB/T50298-2018)[S].北京: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2018.
- [11]百度百科.长江三峡[EB/OL].[2023-06-21]. <https://baike.baidu.com/item/长江三峡/371964?fr=aladdin>.
- [12]百度百科.武汉东湖风景区[EB/OL].[2023-06-21]. <https://baike.baidu.com/item/武汉东湖风景区/9447215?fr=aladdin>.
- [13]百度百科.武当山风景名胜区[EB/OL].[2023-06-21]. <https://baike.baidu.com/item/武当山风景名胜区/9757510?fr=aladdin>.
- [14]王章明,宋松松.自然保护地体系改革下风景名胜区高

content\_5600082.htm

- [2]湖南省人民政府.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草原生态保护修复的实施意见[EB/OL](2022-02-11)[2023-03-22]. [https://www.hunan.gov.cn/hnszf/xxgk/wjk/szfbgt/202202/t20220222\\_22486657.html](https://www.hunan.gov.cn/hnszf/xxgk/wjk/szfbgt/202202/t20220222_22486657.html)
- [3]唐芳林,杨智,王卓然,等.生态文明视域下草原治理体系构建研究[J].草地学报,2021,29(11):2381-2390.
- [4]姚凤军,李成林,霍艳哲,等.基本草原划定工作实践[J].牧草饲料,2014(5):120-121.
- [5]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国家公园管理局.国家林草局公布2021年中国林草资源及生态状况[EB/OL](2022-11-22)[2023-03-22]. <http://www.forestry.gov.cn/main/6247/20230202/162611677177545.html>
- [6]林业频道.依法保护草原建设生态文明[EB/OL](2021-06-21)[2023-03-22]. <https://linye.rednet.cn/content/2021/06/21/9569721.html>
- [7]梁泽胜.都兰县基本草原划定试点工作及做法[J].青海草业,2011(20),30.
- [8]梁春明,马锦玲.新疆基本草原划定工作成果汇交与验收[J].新疆畜牧业,2015,54.
- [9]陈新.我区基本草原划定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对策[J].新疆畜牧业,2017(2),41-42.
- [10]储少林.乌鲁木齐县基本草原划定方法研究及存在的问题分析[J].草原保护与建设,2022,37(6),46.
- [11]李树铭.把握机遇 开拓创新 扎实做好新时代草原保护修复工作[N].绿色中国,2020-06-16.
- [12]河北省经济日报.河北省草原生态保护与修复实现“五突破”[EB/OL](2022-06-24)[2023-03-22]. <http://hebei.ifeng.com/c/8H58dk9WgWl>

(编校:郑京津)

质量发展路径研究[J].浙江林业,2022(1):8-10.

- [15]张国强,贾建忠,邓武功.中国风景名胜区的发展特征[J].中国园林,2012,28(8):78-82.
- [16]刘红纯,邓武功,王忠杰,等.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编制的新形势与变革趋向探讨[J].风景园林,2022,29(12):60-64.
- [17]邹艳丽,贺琼.国家级风景名胜区保护与管理问题研究与制度建议[J].中国园林,2016,32(8):41-45.
- [18]设立“中国旅游日”促进公益性回归[J].城乡建设,2013(2):26.
- [19]贾建中.我国风景名胜区发展和规划特性[J].中国园林,2012,(11):11-15.

(编校:唐 岚)